中諮文件編號 2001/05

中文界面諮詢委員會

中文電腦用字工作小組

進展報告

2001.6.12

1. 中文界面諮詢委員第 8 次會議後, 工作小組繼續以下兩方面的工作:
   a. 《香港電腦字形參考指引》的制定。
   b. 審議《香港增補字符集》的字符增收申請。

2. 法定語文事務署及教育署分別新派陳慧思女士及黃綺蓮女士出席會議。陳女士現同時出任"電腦字形專責小組"成員。法定語文事務署原代表田繼賢先生其後仍多次列席專責小組會議, 提出寶貴意見。

3. 《香港電腦字形參考指引》的制定的具體工作繼續由本工作小組下設的 "電腦字形專責小組"承擔。

4. 中文界面諮詢委員第 8 次會議後, 到 5 月底為止電腦字形專責小組共召開 9 次會議, 連同前此 3 次, 即共召開 12 次會議。專責小組的工作進展詳陸勤博士所擬之進展報告(見附件)。

5. 為免妨礙工作進度, 專責小組同人又在 6 月 5 日召開第 13 次會議, 修訂有關文件。

6. 中文界面諮詢委員第 8 次會議後, 本工作小組召開了兩次會議:
   - 2001 年 3 月 6 日第 17 次會議
   - 2001 年 5 月 30 日第 18 次會議

   工作主要包括:
   a) 聽取陸勤博士就電腦字形專責小組進展所作之報告。
   b) 審議專責小組工作結果。
   c) 審議兩批《香港增補字符集》字符增收申請, 詳中諮文件編號 2001/07。

附件

中文界面諮詢委員會
中文電腦用字工作小組
電腦字形專責小組進展報告

（２００１年5 月28 日）

1. 電腦字形專責小組（簡稱「專責小組」）成立後曾召開了十二次會議：
   第一次會議：二零零零年十月十三日
   第二次會議：二零零零年十一月九日
   第三次會議：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二十日
   第四次會議：二零零一年一月十九日
   第五次會議：二零零一年二月二十一日
   第六次會議：二零零一年三月八日
   第七次會議：二零零一年三月二十二日
   第八次會議：二零零一年四月十一日
   第九次會議：二零零一年四月二十五日
   第十次會議：二零零一年五月十一日
   第十一次會議：二零零一年五月十七日
   第十二次會議：二零零一年五月二十三日

2. 會議討論的主要材料：
   (1) “香港電腦漢字楷體字形參考指引”文本（討論稿第一至十版，參見附件 1)。
   (2) “香港電腦漢字楷體字形基礎部件表”（簡稱“基礎部件表”）（參見附件 2)。

3. 與會者同意所制定的字形規範文件將作為製作電腦漢字楷體字形的參考指引，並不是一套標準，因此全名為《香港電腦漢字楷體字形參考指引》(簡稱“指引”)。

4. 制訂指引時，專責小組主要參考香港教育學院出版的《常用字字形表》(二零零零年修訂本)、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語言文字工作委員會（簡稱“語委”）於一九九七年十二月一日頒布的《信息處理用 GB13000.1 字符集漢字部件規範》、臺灣教育部公布的《國字標準字體宋體母稿》和《國字標準字體楷體母稿》。

5. 本指引適用於 ISO/IEC 10646 國際標準（簡稱“ISO 10646”）中的基本

多文種平面（BMP)、A 擴充集（Extension A）及《香港增補字符集》(Hong Kong Supplementary Character Set）內的漢字，但不適用於 ISO/IEC 10646 國際標準所包括的內地規範簡化字及僅在日本、韓國、越南或新加坡地區使用的漢字。

6. 專責小組同意先制訂楷體字形指引，然後才制訂明體字形指引。明體字形應盡可能接近楷體字形，但不一定相同。

7. 經過十次討論及修改後，專責小組已完成“指引”文本的草擬工作。“指引”文本的內容包括：
   (1) 主題內容：說明“指引”的工作內容。
   (2) 參考標準與文獻。
   (3) 術語：解釋“指引”涉及的術語。
   (4) 漢字部件的拆分原則。
   (5) 《香港電腦漢字楷體字形基礎部件表》的說明。
   (6) 《香港電腦漢字楷體字形基礎部件表》。

8. 《基礎部件表》包括以下內容：
   (1) 序號：部件的排列順序號。
   (2) 部件：列出部件的基本形狀和出處代碼。出處表示由該部件組成的漢字是否出現在“大五碼”、《康熙字典》、《漢語大字典》及《香港增補字符集》內[1]。
   (3) 筆畫數：列出部件的筆畫數。
   (4) 例字：列出包含該部件的漢字作為示例。每個例字下方均列出其 UCS-2 編碼，標注是否於《常用字字形表(二零零零年修訂本)》內出現，並標明該例字的出處。
   (5) 附注：對部件相關信息的補充說明。
   (6) GB 組號和 GB 序號：如部件同時載列於《信息處理用 GB13000.1 字符集漢字部件規範》，該規範編予該部件的序號和組號也一併列在“基礎部件表”中，以便檢索。

9. 專責小組使用了一套“指引”適用範圍內的漢字部件拆分數據庫。已完成的數據庫將作為檢索系統的基本數據庫。這個數據庫將包括 ISO 10646 和 A 擴充集及《香港增補字符集》中漢字的結構及基礎部件的序列。

---

[1]由於本指引適用範圍內的漢字出處不一，出處代碼可提供附加的參考信息。

10. 專責小組已建立了工作網頁，提供下載工作文件及參考文件。網址為 http://www.comp.polyu.edu.hk/~glyphwg。

11. 專責小組由陸勤博士負責向中文電腦用字工作小組遞交“指引”第十版，以徵詢有關意見。